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關於召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提示性公告

此公告乃根據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條做出。

本公司根據 2017 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二十日收到的書面回復，計算出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尚未達到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條規定，本公司現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 (一) 現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時間：2018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15:00 起
- (二) 現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地點：中國深圳市鹽田區大梅沙環梅路 33 號萬科中心
- (三) 股東週年大會擬審議的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 2017 年度董事會報告；
-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 2017 年度監事會報告；
- 3) 審議及批准 2017 年度報告；
- 4) 審議及批准 2017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審議及批准續聘 2018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 6)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對外提供財務資助；

特別決議案：

- 7) 審議及批准關於增發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擬審議事項亦可參見日期為 2018 年 5 月 14 日，標題為《2017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公告，以及標題為《(1) 2017 年度董事會報告 (2) 2017 年度監事會報告 (3) 2017 年年度報告 (4) 2017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續聘 2018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6) 授權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對外提供財務資助 (7) 增發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2017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8 年 6 月 11 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王文金先生及張旭先生；非執行董事林茂德先生、肖民先生、陳賢軍先生及孫盛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李強先生。

* 僅供識別